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文件

渭临民宗发〔2022〕4号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

丰原镇人民政府：

根据市民宗局、市财局《关于做好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预算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渭民宗发〔2021〕26号）的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现将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对列入年度实施计划的项目，不得随意变更、调整建设内容和地点，并在收到文件5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公告，公示公告期不得少于10天，规范项目公告公示信息内容，建好衔接资金项目信访台账，接收群众监督。

2、所有衔接资金项目都要健全档案资料，严格按照中省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区级报账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实施，确保财政衔接资金专款专用，发挥效益。

3、项目实施完成后，要及时将项目实施情况报临渭区民宗局，并务必于2022年10月底前将项目绩效考评报告报送临渭区民宗局。

4、省、市财政厅（局）和民宗局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对发现的违纪违规行为将严肃处理。

附件：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及资金拨付表。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2022年3月23日



主题词：民族 资金 项目 计划 通知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3月23日印发

附件1

###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计划及资金分配表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扶持资金	项目主体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丰原村 猕猴桃产业园农业设施及配套 项目建设工程	300米机井一眼，机电设施、 滴灌配套2套、绿植300棵	45	丰原镇丰原村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文件**

渭临民宗发〔2022〕5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

下邽镇人民政府：

根据市民宗局、市财局《关于做好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预算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渭民宗发〔2021〕26 号）的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现将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对列入年度实施计划的项目，不得随意变更、调整建设内容和地点，并在收到文件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公告，公示公告期不得少于 10 天，规范项目公告公示信息内容，建好衔接资金项目信访台账，接收群众监督。

2、所有衔接资金项目都要健全档案资料，严格按照中省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区级报账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实施，确保财政衔接资金专款专用，发挥效益。

3、项目实施完成后，要及时将项目实施情况报临渭区民宗局，并务必于2022年10月底前将项目绩效考评报告报送临渭区民宗局。

4、省、市财政厅（局）和民宗局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对发现的违纪违规行为将严肃处理。

附件：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计划及资金拨付表。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2022年3月23日

主题词：民族 资金 项目 计划 通知

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3月23日印发

附件1

###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计划及资金分配表

单位（盖章）：渭南市临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扶持资金	项目主体
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柳园村村道排水及绿化建设工程	村道排水1325米 栽植白皮松180棵 栎树300棵	45	下邽镇柳园村
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柳园村村集体公司产业园配套设施工程	产业园排水渠200米 DN300波纹管24米 产业园护栏430米	10	下邽镇柳园村